

一、教學理念

1. 以學生為本位，多給予鼓勵並了解學生個別差異。
2. 重視學生的人格及道德教育。
3. 培養學生自治能力，尊重別人、關懷別人。
4. 協助孩子建立群己關係，加強班級團隊凝聚力及榮譽感。

二、請假方面：

學生須至學務處領取請假卡，並由家長，導師簽完名後交至學務處始完成請假手續。事假儘量事前請好，病假請由家長主動以電話向校方相關人員（導師室〔分機 116〕學務處〔分機 104、105〕）告知，感謝配合。

三. 評量方式

1. 成績均依照國民中學成績考查辦法處理。
2. 獲得各種榮譽、熱心服務擔任幹部、小老師者均酌情加分；而表現不佳或不負責任者，依情形開導。

五. 親師合作事項

1. 聯絡簿：請每天簽寫聯絡簿，協助檢查功課及要帶學用品，瞭解孩子學習狀況。
2. 作業是學習的延伸，請留心孩子是否完成當日課業與訂正之前作業的錯誤，並請在孩子完成之後幫忙檢查。
3. 服裝：夏季白色短袖襯衫、冬季白色長袖襯衫，褲子著深藍或黑色長褲。
4. 放學時間：16:00 第八節下課時間:16:45
5. 請不要讓同學攜帶貴重物品，以免遺失或遭竊。